

## 关于成立揭阳市控制农民工返乡 工作组的通知

揭府办〔2003〕31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，市府直属有关单位：

根据市人民政府《转发省人民政府关于继续做好严格控制农民工返乡工作的紧急通知》（揭府明电〔2003〕1号）精神，为切实做好控制农民工返乡工作，决定成立揭阳市控制农民工返乡工作组。

组 长：蔡榜藩 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

副组长：唐文涛 市劳动保障局局长

成 员：吴锦波 市劳动保障局副局长

许惠光 市经贸局副局长

陈展雄 市外经贸局副局长

陈进城 市公安局副局长

梁若云 市卫生局副局长

唐少敏 市工商局副局长

郑振科 市交通局副局长

林炳亮 市台湾事务局局长

工作组下设办公室，由吴锦波兼任主任。办公室设在市劳动保障局。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二〇〇三年五月二日